附件8

# 济南市建设工程技术人才

# 高级职称评价标准条件对照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准条件 | 符合条件的业绩成果名称 | 业绩成果批复/颁发机构 |
| 1 | 作为主要发明人，获得本专业国家专利１项,并在实践中推广应用。 |  |  |
| 2 | 获得省（部）级科学技术奖提名，或其他相当层级类型代表性业绩成果。 |  |  |
| 3 | 县以下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参与完成市级以上课题研究或科技计划项目，或主持完成县级课题研究或科技计划项目。 |  |  |
| 4 | 县以下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作为主要完成人参与完成省级以上工程建设工法１项。 |  |  |
| 5 | 市以上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参与完成省级以上课题研究或科技计划项目或主持完成市级课题研究或科技计划项目。 |  |  |
| 6 | 市以上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作为主要完成人参与完成省级以上工程建设工法２项。 |  |  |
| 7 | 作为主要完成人，获得市级以上党委、政府或省级以上有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设工程类奖项，或其他相当层级类型代表性业绩成果。 |  |  |
| 8 | 市以下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获得市级党委、政府或省级有关行政主管部门以上表彰。 |  |  |
| 9 | 省以上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获得省委、省政府或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表彰。 |  |  |
| 10 | 参与制订、编制省（部）级以上本专业技术标准（标准设计图集）、计价依据（定额）、导则等，经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并公布实施。 |  |  |
| 11 | 在公开出版的学术期刊上发表建设类专业技术论文２篇, 其中至少１篇独立发表（或第一作者、通讯作者）。 |  |  |

注：申报人认真对照《山东省建设工程技术人才职称评价标准条件》（鲁建人字〔2022〕8号）填写此表，需至少符合2项。符合比申报职称更高层级某项业绩成果条件要求的。视为具备一项条件。

申报人签字： 单位审核盖章：

 年 月 日